

尉氏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通过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示栏、新闻媒体等主动公开各种信息 100 余条（其中通知公告 11 条，政策文件及解读 0 条，工作动态 30 条，其余信息 59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4 年度我局未接到群众要求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4 年，根据县政务公开办的统一安排，我局结合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拓展渠道、规范操作程序、优化运行机制，在健全组织、加强培训、完善制度、深化内容等方面取得了进展。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我局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及时制定网站信息发布办法，健全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发布协调、社会评议、虚假不完整信息澄清等一系列工作制度，建立信息发布制度，明确人员，认真编报信息公开年报，确保了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为了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实施，我局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监督检查，坚持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督促相结合，及时开展信息员业务培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部门与个人年终目标管理考评内容，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予以解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0	0	0	0	0

		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我局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上级和群众的要求还有差距。存在的主要问题表现为：一是为发布中长期发展规划。二是政务信息公开不够及时。

（二）改进情况：一是尽快出台本单位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二是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并加强对其督促，保证信息的及时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我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收费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